

2015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或“主承销商”）作为2015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重点声明

瑞银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瑞银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马运康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757,189.6567 万元
- 4.注册地址：天津西青学府工业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419-03 室
- 5.控股股东：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 6.实际控制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5 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PR 津地铁、15 津地铁债
- 3.债券代码：127278、1580232
- 4.发行人：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人民币 25 亿元
-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10 年，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第 8、第 9 和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0%、10%、10%、10%、15%、15%、15% 和 15% 的比例偿还本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8 年每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8.票面利率：4.27%

9.计息期限及付息日：2016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0 月 16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信用等级：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一）本期债券上市基本情况

发行人已经按照《2015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1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

（二）债券付息及兑付情况

本次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从第3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第3、第4、第5、第6、第7、第8、第9和第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本金，即将于2018年10月16日、2019年10月16日、2020年10月16日、2021年10月16日、2022年10月16日、2023年10月16日、2024年10月16日、2025年10月1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分别偿还本金2.5亿元、2.5亿元、2.5亿元、2.5亿元、3.75亿元、3.75亿元、3.75亿元、3.75亿元，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发行人已于2016年10月17日（因遇休息日顺延）、2017年10月16日、2018年10月16日、2019年10月16日、2020年10月16日、2021年10月18日（因遇休息日顺延）、2022年10月17日（因遇休息日顺延）及2023年10月16日支付本期债券第1个、第2个计息年度的利息及第3个、第4个、第5个、第6个、第7个及第8个计息年度的本金及利息。

本次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付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按照《2015年天津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将募集资金中的10亿元用于天津市地下铁道5号线工程，其余15亿元用于天津市地下铁道6号线工程，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及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营运产生的现金流、募投项目现金流以及其他融资渠道等。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得到有效执行。

（五）发行人2023年度信息披露情况

2023年至今，发行人相关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发行人于2023年4月13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2、发行人于2023年4月24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3、发行人于2023年4月30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

4、发行人于2023年4月30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审计报告》

5、发行人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

6、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7、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3 年）》

8、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总经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

9、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披露《2015 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10、发行人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11、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3 年）》

12、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2023 年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

（一）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总资产	27,959,091.35	27,152,919.09	2.97%
总负债	16,632,568.93	16,085,853.17	3.40%

净资产	11,326,522.43	11,067,065.91	2.3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292,417.54	11,034,570.68	2.34%
资产负债率	59.49%	59.24%	0.42%
流动比率	0.33	0.28	16.51%
速动比率	0.32	0.27	17.8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894.75	219,439.78	-28.05%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同比变动 (%)
营业总收入	82,132.86	93,963.73	-12.59%
营业成本	223,270.95	226,573.69	-1.46%
利润总额	175,596.70	96,985.86	81.05%
净利润	174,184.99	98,371.67	77.0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749.19	95,990.75	79.9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320,742.78	172,223.22	8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32,917.03	-98,688.5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08,521.80	-761,149.7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5,931.90	282,418.37	-130.43%
EBITDA 利息倍数	2.56	2.71	-5.83%

说明 1: EBITDA=利润总额+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的利息收入+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变动 (%)
流动比率	0.33	0.28	16.51%
速动比率	0.32	0.27	17.89%
资产负债率 (%)	59.49%	59.24%	0.42%
EBITDA 利息倍数	2.56	2.71	-5.83%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利息收入)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23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0.33 和 0.32，均较 2022 年末有所提升，主要是其他流动资产上升所致。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23 年末，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为 59.49%，较 2022 年末小幅上升，变动很小。2023 年末，EBITDA 利息倍数为 2.56，较 2022 年末小幅下降，主要系利息支出上涨而利息收入有所下降所致。

整体来看，公司偿债能力保持稳定。

五、发行人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包括：

序号	债券名称	证券类别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债券期限 (年)	发行规模(亿元)	票面利率 (当期%)	当前余额(亿元)
1	PR 津地铁/15 津地铁债	一般企业债	2015-10-16	2025-10-16	10.00	25.00	4.27	7.50
2	19 津地铁 MTN003	一般中期票据	2019-07-29	2024-07-29	5.00	8.00	4.36	8.00
3	21 津地铁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1-08-04	2024-08-04	3.00	6.00	5.30	6.00
4	23 津地铁 CP003	一般短期融资券	2023-12-19	2024-12-19	1.00	4.00	3.09	4.00
5	23 津地铁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3-12-20	2025-12-20	2.00	3.00	3.20	3.00
6	23 津地铁 SCP005	超短期融资券	2023-12-22	2024-09-17	0.74	3.00	3.05	3.00
7	24 津地铁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2024-01-08	2027-01-08	3.00	8.00	3.27	8.00
8	24 津地铁 CP001	一般短期融资券	2024-01-10	2025-01-10	1.00	6.00	2.83	6.00
9	24 津地铁 SCP001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1-15	2024-10-11	0.74	5.00	2.74	5.00
10	24 津地铁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2024-01-29	2027-01-29	3.00	4.00	3.15	4.00
11	24 津地铁 CP002	一般短期融资券	2024-03-07	2025-03-07	1.00	3.00	2.45	3.00
12	24 津地铁 MTN003A	一般中期票据	2024-03-21	2027-03-21	3.00	1.00	2.90	1.00
13	24 津地铁 MTN003B	一般中期票据	2024-03-21	2027-03-21	3.00	4.00	3.30	4.00
14	24 津地铁 SCP002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3-22	2024-12-17	0.74	3.00	2.45	3.00
15	24 津地铁 SCP003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3-27	2024-12-22	0.74	4.00	2.45	4.00
16	24 津地铁 SCP004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3-29	2024-12-24	0.74	3.00	2.45	3.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2015年天津市地下铁道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